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文件

川教考院〔2019〕116号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关于我省2019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院校未完成计划征集志愿的通知

各市（州）招生考试机构、有关成人高校：

我省今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后，尚有部分院校招生计划未能完成。根据教育部和我省有关规定，结合现有生源情况，决定对未完成计划实行公开征集志愿。现将征集志愿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志愿时间

本次征集志愿时间为2019年12月14日8:00—16日17:00。拟选报征集志愿的考生可通过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及时查阅相关信息，符合条件的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征集志愿网址

（http://zj.sceea.cn）填报征集志愿学校及专业（如遇网络不通，考生应及时到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或其他网络正常的地方上网查询、填报志愿）。对准备填报的学校及专业，考生应查询和了解相关要求和规定，避免误填。

在规定的征集志愿时间内，考生若未填报，则视为自动放弃。

二、征集志愿院校、专业及名额

本次征集志愿的院校、专业和名额将于2019年12月13日17:00前公布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网(网址http://www.sceea.cn)。

三、征集志愿对象和填报办法

（一）征集志愿对象

本次征集志愿对象须是今年成人高校招生考试成绩(含政策照顾分)在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上未被录取的考生，填报少数民族自治州县及深度贫困县本土人才成人学历提升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土人才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有综合知识加试成绩。

填报“艰苦专业”的考生，成绩可放宽到相应的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下20分以内。

《四川省2019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见附件。

（二）征集志愿填报办法

1.报考“本土人才专项计划”的考生填报1所学校1个专业志愿，并可兼报除“本土人才专项计划”之外的1所学校1个专

业志愿。

2. 报考除“本土人才专项计划”之外的考生填报 1 所学校 1 个专业志愿。

四、录取投档安排

录取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9 日。

投档工作分两个批次，第一批次为“本土人才专项计划”志愿投档；第二批次为除“本土人才专项计划”之外的高中起点本专科、专科起点本科志愿投档。

五、工作要求

征集志愿是我省按照教育部招生“阳光工程”的要求，为全面完成院校招生计划，为符合条件的未录取考生再提供一次就学机会的具体措施。各级招生考试机构、招生学校必须高度重视，结合本地实际，采取有效措施，向考生做好宣传，确保征集志愿工作顺利完成。

附件：四川省 2019 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

2019 年 12 月 9 日

附件

四川省2019年成人高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一、高中起点本、专科

项　　目		分数线（分）
专科	文　科	125
	理　科	120
本科	文　科	200
	理　科	175
现代农业技术与管理改革试点专科班		150

二、专科起点本科

项　　目	分数线（分）
哲学、文学（艺术类除外）、历史学以及中医、中药学（一级学科）	165
艺术类（一级学科）	135
工学、理学（生物科学类、地理科学类、环境科学类、心理学类等四个一级学科除外）	105
经济学、管理学以及职业教育类、生物科学类、地理科学类、环境科学类、心理学类、药学类（除中药学类外）等六个一级学科	100
法学	145
教育学	135
农学	135
医学（中医学类、药学类等两个一级学科除外）	130

三、少数民族自治州县及深度贫困县本土人才成人学历提升专项计划

项　　目		分数线(分)
高中起点专科	文　科	160
	理　科	160
专科起点本科	哲学、文学（艺术类除外）、历史学以及中医、中药学（一级学科）	230
	艺术类（一级学科）	150
	工学、理学（生物科学类、地理科学类、环境科学类、心理学类等四个一级学科除外）	160
	经济学、管理学以及职业教育类、生物科学类、地理科学类、环境科学类、心理学类、药学类（除中药学类外）等六个一级学科	130
	法学	150
	教育学	210
	农学	185

四、艺术、体育类本、专科按教育部规定的比例确定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办公室　　2019年12月9日印发